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罗晓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鸿桥及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友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722,070.02	174,689,411.76	-2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9,239.69	2,587,193.66	-6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5,016.39	1,177,222.90	1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363,843.61	-85,543,518.63	1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	0.016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	0.016	-6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0.63%	-82.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6,510,523.20	996,981,900.23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152,844.74	619,879,574.47	0.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2,412.48	上一季度发生金额为2,726,200.00元,同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与非金融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份额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股权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对外委托理财取得的收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有关规定,对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转回(是否涉及减值准备)	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4,194.09	上一季度发生金额为-963,191.77元,同比下降11.70%,主要是计提公益性捐赠增加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8.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35.85	
合计	-394,670.6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备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064.53	主要系公司向专精特新独角兽的收购与收购相关的资金占用费,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专精特新独角兽收取资金占用费,专精特新独角兽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正常支付利息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安委化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3%	76,106,538	76,106,538	质押		40,902,899
新余集泰慧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1%	9,600,048	0			0
湖北九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6,000,181	0			0
罗晓丹	境内自然人	3.27%	5,496,581	5,496,581	质押		3,589,700
谢晓亮	境内自然人	2.54%	4,262,352	4,262,352	质押		3,061,200
湖北九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3,337,700	0			0
马良民	境内自然人	1.96%	3,271,084	1,336,313			0
何思远	境内自然人	0.96%	1,610,018	1,207,513			0
陈耀群	境内自然人	0.65%	1,097,701	1,097,701			0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1%	1,027,981	0			0

股东名称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新余集泰慧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九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181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027,981	人民币普通股
罗晓丹	842,717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忠清	750,420	人民币普通股
周洪兴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军	5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晓亮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良民	445,27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股东李军持有公司限售股64,800股,其中通过证券账户持有287,800股,通过质押李军持有277,000股;2、本公司股东谢晓亮持有公司限售股450,000股,其中通过证券账户持有450,000股,其中通过质押李军持有450,000股;
3、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4、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396,525,517.77	1,349,830,654.08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9,075,661.18	790,271,867.21	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0,022.46	-6,157,396.44	369.92%
营业收入	120,139,503.72	97,628,343.54	2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03,793.87	4,789,267.46	8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04,719.87	3,987,334.65	10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0.59%	增加52.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6	0.0670	4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6	0.0670	41.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9,499.00	江苏省工行行属乡村振兴
计入当期损益的与非金融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份额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股权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对外委托理财取得的收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有关规定,对应收、预付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转回(是否涉及减值准备)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期期末	变动率	说明
货币资金	19,316,324.62	4,386,115.69	340.67%	主要系报告期末支付股权投资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6,869,962.00	3,468,542.16	98.07%	主要系报告期末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5,530,706.15	65,707,024.44	76.23%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与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794,230.32	16,165,000.85	41.00%	主要系报告期末待摊费用的摊销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97,940,000.00	72,297,280.00	35.47%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0	6,809,500.0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转入,预收款项调整所致
合同负债	9,356,434.20	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转入,预收款项调整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560,710.03	10,326,377.93	-16.65%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计提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0,348,126.09	28,371,240.20	-33.21%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计提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13,216.64	1,071,151.05	-52.10%	主要系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计提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82,063,378.27	124,534,682.73	-34.10%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同时营业收入下降,对应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513,216.64	1,071,151.05	-52.10%	主要系报告期末税金及附加计提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042,567.20	4,069,305.53	48.97%	主要系报告期末研发投入及高薪技术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25,221.65	1,011,514.73	148.66%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利息费用	2,694,827.23	1,315,440.70	103.64%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219,789.52	415,309.18	-47.08%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572,412.48	3,626,200.00	-84.21%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22,148.53	-2,431,698.49	-78.53%	主要系报告期末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65,463.02	152,147.96	-280.44%	主要系报告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6,077.25	827,410.09	-46.47%	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7,435,638.41	274,068.5	2613.15%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同时营业收入下降,对应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梅格莱材料(有限合伙)和深圳市达晨创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达晨创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所共同持有的珠海梅格莱材料有限公司30.0822%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暂称)》,具体内容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珠海梅格莱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2、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使用补充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4、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5、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6、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7、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8、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9、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0、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1、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2、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3、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4、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5、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6、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7、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8、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19、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0、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1、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2、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3、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4、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5、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最高成交价为12.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884,551.1元(不含交易费用)。
26、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1年1月17日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在上述回购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7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总成交金额为11,244.96万元,